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4-015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39,564,382.73	133,042,474.07	133,042,474.07	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862,890.68	-43,838,419.23	-43,838,419.23	-6.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092,343.49	-61,118,416.97	-61,118,416.97	14.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668,878.61	3,645,575.98	3,645,575.98	741.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0	-0.043	-0.0430	-6.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0	-0.043	-0.0430	-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7%	-2.46%	-2.46%	-0.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764,103,788.62	4,819,829,349.35	4,838,735,705.38	-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1,689,325,481.49	1,684,396,121.21	1,698,575,888.23	-0.5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方法初始确定为成本计量模式，为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真实价值，使投资者便于了解公司客观的资产状况，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变更，即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自 2024 年 01 月 01 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模式进行会计政策变更，并根据评估结果对期初数进行了追溯。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以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评估结果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626.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1,919.83	主要系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604,4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6,368.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7,615.75	主要系个税返还的手续费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7,477.32	
合计	5,229,452.8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或年初至本报告期金额）	（或上年同期金额）		
应收账款	32,775,936.05	21,056,037.04	55.66%	主要系收入上升形成的应收消费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14,375,282.97	9,018,973.85	59.39%	主要系本期预付的商品采购款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279,376,948.00	72,411,513.00	285.82%	主要系本期将部分自用资产转投资性房地产且采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所致
长期应付款	-	7,000,000.00	-100.00%	本期偿还欠款
递延收益	338,759.89	637,281.35	-46.84%	本期按期分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其他综合收益	65,826,234.16	28,213,750.22	133.31%	主要系部分自有资产转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部分
信用减值损失	7,204,400.00	15,348,061.93	-53.06%	主要系上年度转回北京浩搏环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08,706.35	1,340,249.79	4631.11%	主要系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款项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105,656.71	52,133,510.77	63.25%	主要系本期预付的货款或劳务款等经营性购买支出增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94,566.29	6,482,087.85	74.24%	主要系本期支付服务和费用类支出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6,462,000.00	-100.00%	主要系上期收回张家界置业股权转让款尾款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87.61	148,605.47	-98.12%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减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8,677,597.00	-100.00%	主要系上期收到北京浩搏债权分配款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1,27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阳光华天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48%	330,908,920.00	0.00	不适用	0.00
湖南华信恒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2%	231,500,000.00	0.00	质押	145,400,000.00
张朝阳	境内自然人	0.90%	9,18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1%	6,262,909.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5,071,700.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昭阳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3,500,035.00	0.00	不适用	0.00
丁月恒	境内自然人	0.22%	2,258,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平	境内自然人	0.22%	2,195,5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丛丰收	境内自然人	0.21%	2,1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邱岩	境内自然人	0.18%	1,818,2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南阳光华天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0,908,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908,920.00
湖南华信恒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31,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1,500,000.00
张朝阳	9,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18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262,909.00	人民币普通股	6,262,909.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07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71,700.00
深圳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昭阳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500,03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35.00
丁月恒	2,25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8,000.00
李平	2,19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95,500.00
丛丰收	2,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00
邱岩	1,81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8,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阳光华天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前九名股东无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张朝阳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9,100,000 股；深圳昭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昭阳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3,500,035 股；丁月恒通过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2,196,800 股；丛丰收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1,640,000 股；李平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1,095,5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248,100	0.52%	1,366,300	0.13%	5,071,700	0.50%	787,600	0.08%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571,787.45	170,775,100.69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0.00	0.00
应收账款	32,775,936.05	21,056,037.04
应收款项融资	0.00	0.00
预付款项	14,375,282.97	9,018,973.85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12,851,688.96	369,567,743.58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471,247,470.95	506,927,229.2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7,727,641.46	6,901,387.02
流动资产合计	970,549,807.84	1,084,246,471.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445,679,175.17	448,713,011.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000,965.20	64,000,965.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79,376,948.00	72,411,513.00
固定资产	2,053,585,575.05	2,138,302,143.74
在建工程	297,865,509.22	338,394,412.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238,301,151.10	256,858,540.82
无形资产	345,722,551.47	367,207,120.13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64,623,445.03	65,063,022.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98,660.54	3,538,504.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93,553,980.78	3,754,489,234.00
资产总计	4,764,103,788.62	4,838,735,705.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13,485,434.85	1,503,755,308.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72,799,072.10	73,839,595.62
预收款项	5,523,062.67	5,147,125.95
合同负债	48,120,389.28	53,303,687.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8,164,040.28	24,840,439.03
应交税费	5,580,318.48	6,021,848.66
其他应付款	1,211,264,358.93	1,246,946,686.01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7,620,000.00	7,62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978,982.76	97,170,097.79
其他流动负债	21,857,031.34	18,884,575.09
流动负债合计	2,991,772,690.69	3,029,909,364.1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299,800,000.00	300,075,043.47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131,357,038.54	149,006,483.16
长期应付款	0.00	7,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787,477.14	787,477.14
递延收益	338,759.89	637,28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5,444,006.92	114,939,257.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7,727,282.49	572,445,542.85
负债合计	3,549,499,973.18	3,602,354,906.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18,926,000.00	1,018,92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1,452,046,237.70	1,452,046,237.70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65,826,234.16	28,213,750.22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86,112,693.03	86,112,693.03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933,585,683.40	-886,722,792.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9,325,481.49	1,698,575,888.23
少数股东权益	-474,721,666.05	-462,195,089.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4,603,815.44	1,236,380,798.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64,103,788.62	4,838,735,705.38

法定代表人：杨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彩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猛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9,564,382.73	133,042,474.07
其中：营业收入	139,564,382.73	133,042,474.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05,448,424.62	208,100,246.39
其中：营业成本	115,450,470.72	113,021,400.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172,435.20	9,949,670.04
销售费用	4,658,865.25	3,615,421.06
管理费用	47,510,057.62	48,943,284.5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8,656,595.83	32,570,470.53
其中：利息费用	28,720,071.31	32,686,657.62
利息收入	375,852.25	436,193.44
加：其他收益	1,701,751.48	2,135,902.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3,835.92	-2,976,513.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33,835.92	-2,976,513.4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04,400.00	15,348,061.9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87.61	148,605.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008,938.72	-60,401,716.05
加：营业外收入	50,842.49	4,317.66
减：营业外支出	22,851.45	147,790.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980,947.68	-60,545,189.34
减：所得税费用	-591,480.76	-844,393.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389,466.92	-59,700,796.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389,466.92	-59,700,796.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862,890.68	-43,838,419.23
2.少数股东损益	-12,526,576.24	-15,862,377.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612,483.94	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612,483.94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612,483.94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37,612,483.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776,982.98	-59,700,796.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250,406.74	-43,838,419.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26,576.24	-15,862,377.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60	-0.04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60	-0.0430

法定代表人：杨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彩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猛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987,077.73	125,476,036.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0.00	0.0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0.00	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08,706.35	1,340,24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395,784.08	126,816,286.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105,656.71	52,133,510.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0.00	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0.00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055,641.36	50,974,283.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271,041.11	13,580,82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94,566.29	6,482,08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726,905.47	123,170,71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68,878.61	3,645,575.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6,46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87.61	148,605.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38,677,59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7.61	55,288,202.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06,859.40	13,720,452.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0.00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06,859.40	13,720,452.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04,071.79	41,567,750.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2,000,000.00	36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206,10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2,000,000.00	367,206,105.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2,000,000.00	4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997,998.62	21,625,468.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89,318.96	34,830,370.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487,317.58	536,455,839.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487,317.58	-169,249,734.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422,510.76	-124,036,407.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668,673.62	182,154,466.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246,162.86	58,118,058.85

（二）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0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0428　　证券简称：华天酒店　　公告编号：2024-014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在保证公司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通讯方式审议表决。公司董事 9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名。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潇湘华天装修改造工程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意见。

特此公告

华天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24-032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吴捷先生合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261,210,000 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为 99.996%，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发集团”)的通知，获悉其近日办理完成公司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日发集团	是	11,000,000	5.06	1.37	2019 年 12 月 19 日	2024 年 4 月 26 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二、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用途
日发集团	是	11,000,000	5.06	1.37	是	否	2024 年 4 月 26 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补充流动资金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所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及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日发集团	217,479,598	27.18	217,470,000	99.996	27.18	122,500,000	56.33	0	0.00
吴捷	43,740,000	5.47	43,740,000	100.00	5.47	0	0.00	0	0.00
合计	261,219,598	32.64	261,210,000	99.996	32.64	122,500,000	46.90	0	0.00

注：上述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四、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相关情况说明

根据控股股东日发集团的告知函，现将日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涉及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4,750 万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18.18%，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94%，对应融资余额为 15,246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累计为 11,700 万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44.79%，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4.62%，对应融资余额为 38,580 万元。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

3、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股份质押事项目前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已通过向日发集团提起诉讼的方式，要求日发集团严格履行《盈利补偿协议》及《关于<盈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下的业绩补偿约定。

5、公司控股股东为法人

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 17F

主要办公地点：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 173 号 17F

法定代表人：吴捷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4-23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东风日产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签署《保证合同终止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江鹏翔”)为其下属公司天津市风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风神”)、天津市名濠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名濠”)向东风日产汽车金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产金融”)申请融资额度事项提供担保并签署《保证合同》。经内江鹏翔与日产金融友好协商，双方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签署《保证合同终止协议》，终止内江鹏翔与日产金融关于对天津风神、天津名濠担保事项的《保证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2019 年 11 月 13 日分别召开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二〇一九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内江鹏翔为天津风神、天津名濠向日产金融分别申请 10,000 万元、9,000 万元融资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6 日、2019 年 11 月 14 日披露的《八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61 号)、《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64 号)、《二〇一九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68 号)。

2、2019 年 12 月，内江鹏翔与日产金融签署了《保证合同》，内江鹏翔为天津风神、天津名濠上述融资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 10,000 万元、9,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天津风神、天津名濠与日产金融签署的《汽车贷款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汽车贷款协议》(包括其任何补充、修改、延期和续展，以下统称“《汽车贷款协议》”)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74 号)。

二、终止担保情况

2024 年 4 月 26 日，内江鹏翔与日产金融签署《保证合同终止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涉及的主体

保证人：内江市鹏翔投资有限公司

债权人：东风日产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债务人：天津市风神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天津市名濠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保证人与债权人因两家公司担保终止事项分别签署《保证合同终止协议》)

2、经日产金融、内江鹏翔协商，双方同意于《保证合同终止协议》生效之日终止双方签署的《保证合同》。

3、在《保证合同》终止前发生的《汽车贷款协议》项下的担保责任，不论《保证合同》是否终止，保证人均应承担责任；经日产金融向保证人提出请求，保证人应立即履行其在《保证合同》项下保证义务。《保证合同》终止后发生的《汽车贷款协议》项下的担保责任，保证人不再承担任何保证责任。

4、《保证合同终止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三、《保证合同终止协议》对本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天津风神、天津名濠在《汽车贷款协议》中所涉债务已全部履行完毕。《保证合同终止协议》为内江鹏翔与日产金融友好协商后签署，《保证合同终止协议》的签署不会对天津风神、天津名濠、内江鹏翔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保证合同终止协议